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金門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蔡詒訓
電話：082-318823-62463
電子信箱：yee234321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0030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110年救生員資格檢定」場次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體育署110年1月8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1000011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0年救生員資格檢定，各檢定場次報名時間、辦理日期與地點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i運動資訊平台網頁(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zz2Xqy)。

正本：金門縣立體育場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、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、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1/25 15:06:44

學務處　110/01/26 08:01
1100000318　無附件